**《中心空调深度清洗、消毒、加注雪种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中心空调清洗消毒、检修、加注雪种服务。为甲方（深圳市规划国土发展研究中心）指定区域的21台空调和盘管机提供深度清洗消毒、6台空调加注雪种等服务（详见附件），保证空调在清洗、消毒、添加注雪种后运行正常，制冷或制暖效果良好、空调洁净、无异味、无滴水、无渗漏、无噪音。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1、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期限内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清洗任务，如因自身原因在施工过程中对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进行赔偿；

2、乙方要做好服务安全保障工作。工作人员在操作过程中出现的任何意外事故，由乙方负全部事故责任；

3、乙方工作人员在清洗前必须对每台空调进行认真检查，并对检查结果进行登记。甲方须派一名工作人员协助乙方检查登记；

4、乙方清洗空调不得损害相关电器设备，如有损坏，乙方按市价承担赔偿责任。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及相关资质证明材料等。所提供证件均需验原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电工证或以上资质证书；

3、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及高空作业证书；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5、供应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承诺函）；

6、投标人必须签署《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否则作废标处理。

四、评标定标方法

询价，向具有专业空调清洗消毒、检修、加注雪种等相关资质的公司发出询价单让其报价，在报价基础上进行比较并确定最优供应商。

五、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从2021年5月28日起至2021年6月28日止。

（二）服务地点：

1、深圳市福田区规划大厦一楼八楼九楼；

2、深圳市福田区山海大厦四楼五楼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26000元，以清洗空调、加注雪种的实际数量结算。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响应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视为无效响应。

2、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3、投标供应商应当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4、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5、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供应商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供应商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6、投标供应商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7、投标供应商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空调清洗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以空调清洗和加注雪种的实际数量结算，乙方开具发票，甲方一次性支付费用给乙方。

（五）履约担保金：无。

（六）违约责任：

1、甲方不得拖欠费用，按时支付，对逾期未支付的价款，按当次应支付金额每日1%费用计收滞纳金。

2、如乙方未按合同定对空调清洗消毒，甲方有权责令其整改，如乙方在合理期限不作整改，则甲方可扣除当次应支付金额每日1%费用。

3、如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对空调清洗消毒、加注雪种，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费用。

附件

深圳市规划国土发展研究中心空调清洗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位置 | 数量 | 款式 | 备注 |
| 1 | 规划大厦 | 5 | 格力中央空调天花机 | 2台加雪种 |
| 2 | 规划大厦 | 10 | 柜式 | 2台加雪种 |
| 3 | 规划大厦 | 1 | 挂式 |  |
| 4 | 规划大厦801房 | 3 | 多联机 |  |
| 5 | 规划大厦801房 | 4 | 风机盘管 |  |
| 6 | 山海大厦四楼 | 23 | 挂式盘管机 |  |
| 7 | 山海大厦四楼机房 | 2 | 挂式 | 加雪种 |
| 8 | 山海大厦四楼 | 5 | 挂式 |  |
| 9 | 山海大厦五楼 | 26 | 盘管机 |  |
| 备注：  |

 统计日期：2021年4月7日